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學年度情感教育及校園約會暴力事件防治處理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依據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工作計畫辦理。

貳、目的：

為增進高級中等學校教育人員對情感教育及校園約會暴力事件防治處理之知能，以促進及維護學生身心健全發展，培養學生正向情感交流，營造友善的校園環境。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承辦單位：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肆、辦理時間：11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

伍、辦理地點：清新溫泉飯店(臺中市烏日區溫泉路 2 號)。

陸、參加對象：

一、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教師，每校以 1 名為限。請勿薦派實習教師、契約進用之臨時人員、兼課或代課教師。

二、本次參加人數預計 70 人，以報名時間先後依序錄取，額滿為止。113 學年度曾參加本研習者，將不予錄取。

柒、研習課程：請參閱附件一。

捌、報名注意事項：

一、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止，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 (<https://www1.inservice.edu.tw>)，研習代碼：5514137。

二、凡報名參加研習者請務必填寫google表單(請填妥各欄位資料，以利安排交通等相關事宜)

google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5J7ioYBA4SqMRxoU7>



QR CODE：

三、錄取名單於 115 年 3 月 30 日（星期一）公告於大湖農工網頁「最新消息」(<https://www.thvs.mlc.edu.tw/>)及本署性別事件防治資源中心「最新消息」(<https://friendlycampus.k12ea.gov.tw/GenderCase>)。

玖、承辦學校聯絡方式：

一、聯絡電話：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037-992216。。

二、聯絡人：鄭德芳學務主任(分機 411)、吳貫禎小姐(分機 702)

拾壹、注意事項：

- 一、行前通知於 115 年 4 月 7 日（星期二）前以E-mail發送。
- 二、請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並依規定簽到退，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全程參與者，始發給 6 小時研習時數。
- 三、為響應環保節能愛地球，請攜帶環保杯、環保筷。
- 四、因故無法參加者，請於 115 年 4 月 6 日以前來電告知，俾利通知備取人員。
- 五、如因防疫需求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如天災、颱風或重大意外等）以致活動延期或無法辦理時，將以e-mail通知參與學員。

拾貳、活動經費：

- 一、本活動所需經費由本署委辦款項下支應。
- 二、參加人員請學校准予公差假登記和課務排代。

拾參、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依規定敘獎。

拾肆、本計畫經本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補充修訂並通知參與人員。

【附件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 學年度情感教育及校園約會暴力事件防治處理研習課程表

日期：115 年 4 月 15 日（三）		地點：清新溫泉飯店 （臺中市烏日區溫泉路 2 號）
時間	主題	主講人／主持人
09：00－09：30	報到、領取資料	國立大湖農工行政團隊
09：30－10：00	開幕式	教育部國教署長官代表 國立大湖農工劉于菱校長
10：00－11：30	性影像處理中心認識與求助處遇說明	性影像處理中心 劉昱均主任
11：30－13：00	午餐、休息	
13：00－14：30	跟蹤騷擾防制法概念與網路安全計畫於校園之應用	廖書雯 秘書長 台灣防暴聯盟
14：30－14：50	休息	
14：50－16：20	數位性別暴力相關法規說明(含性平三法及數位性別暴力犯罪防治四法)	黃育玲 律師 黃育玲律師事務所
16：20－16：40	綜合座談及閉幕式	教育部國教署長官代表 國立大湖農工劉于菱校長
16：40～	賦歸	國立大湖農工行政團隊